

標書檔號：LA-ESB-2021-C1ELTABLET

**香港華人基督教聯會真道書院**  
**小學平板電腦訂購服務**  
**招標書**

本校現正進行「小學平板電腦訂購服務」招標工作，特此誠邀 貴公司依據投標附表上所列的項目，提交投標書。

**(一) 投標書內容**

1. 投標者必須填妥各附件，並清楚列明各項費用及細則（一式兩份），分別密封於兩個空白的信封內，並遞交到本校第二校舍校務處外的投標箱內。投標者不可於信封上展示或披露 貴公司之身份，否則有關投標書將不會被考慮。
2. 投標者若未能於投標截止日期前提供以上全部資料，其投標將不獲考慮。
3. 投標者提交的標書有效期為一百八十天，由截標日期起計。如一百八十天內仍未接獲本校委聘通知，則是次投標可視作落選論。

**(二) 評審標書準則**

1. 各項費用（校方不一定採納索價最低的投標書或任何一份投標書，並有權在投標書有效期內，採納某份投標書的全部或部分內容）。
2. 產品質素及技術。
3. 維修及保養服務。
4. 校方不會因是次招標接受任何形式的贊助。
5. 校方有絕對權力決定不接納任何投標而不須作任何解釋。
6. 校方有絕對權力選取任何投標者。
7. 投標者若被選中，本校會另行通知。中標者在收到通知後，須草擬合約，並與校方協議進行簽署。

**(三) 《防止賄賂條例》**

1. 根據《防止賄賂條例》，在學校採購過程中，如學校員工接受供應商和承辦商提供的利益，或供應商和承辦商向學校員工提供利益（請參閱附件四），均屬違法。學校不容許供應商和承辦商透過任何形式的利益（包括捐贈）影響學校的選擇。
2. 學校員工或供應商和承辦商任何一方或雙方如有干犯上述違法行為，有關投標書將不獲考慮；即使已獲委聘，所簽訂的有關合約亦會被宣告無效。
3. 請填妥隨函附上之「承辦商遵守道德承擔要求的聲明」（附件二），並連同標書寄回本校。

**(四) 截標日期及提交投標書**

1. 有意承投的投標者請於二零二一年三月十七日下午二時或之前，根據上文各項所列的要求，以機密文件形式，將投標書及其他相關資料遞交到本校第二校舍校務處外的投標箱內。逾期的投標，概不受理。
2. 提交投標書地址：  
香港華人基督教聯會真道書院  
新界將軍澳勤學里一號（即中學部）  
採購委員會負責人收  
（承投「小學平板電腦訂購服務」投標書）  
標書檔號： LA-ESB-2021-C1ELTABLET

**(五) 申訴事宜**

上述招標及評審程序按教育局指引行事，並受學校專責委員會監察，以確保審批標書過程公平妥善。投標者如認為其投標書未獲公平處理或投標過程中未獲公平對待，可向該專責委員會反映。

**(六) 意見及查詢**

如有任何疑問或查詢，請致電 2337-2126 或 6490-6273 與本校資訊及視聽發展組冼先生聯絡。

香港華人基督教聯會真道書院



---

曹希銓校長  
二零二一年二月十日

附件一：投標表格

附件二：「承辦商遵守道德承擔要求的聲明」

附件三：承辦商聲明

附件四：有關本校教職員收受利益的政策

附件五：回郵標籤



**其他資料****基本保養**

- a) 供應商必需提供有關 **基本保養** 資料/服務予家長  
 b) 除特別註明外，供應商 **必需** 填寫下列所有資料  
 c) 基本保養價格不應包括於前頁(第一頁) 所示的機價

項目	說明
基本保養費用(港元)	
基本保養合共年期	
壞機維修安排	<input type="checkbox"/> 上門收機 <input type="checkbox"/> 自行送修
維修後安排	<input type="checkbox"/> 上門收機 <input type="checkbox"/> 自行取機
升級至上門收機服務計劃費用 (於上述所示年期內，不限次數)	<input type="checkbox"/> 適用，價格: 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已包括 <input type="checkbox"/> 未能提供
每次送修有否額外收費	<input type="checkbox"/> 適用，每次價格: 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不適用/已包括
<p>其它安排或說明(可選填，唯供應商應列出所有注意事項):</p>	

**其他資料**

**意外損壞保護(ADP - Accidental Damage Protection)** - 於意外損壞保護期內，機件因人為損壞(如：因掉落、液體濺灑、電力爆衝、電池故障或其他意外毀損所造成的硬體損傷等)也納入擔保範圍內

- a) 此為家長選購項目
- b) 供應商必需提供有關 ADP 資料/服務予家長選購
- c) 除特別註明外，供應商 **必需** 填寫下列所有資料
- d) ADP 價格不應包括於前頁(第一頁) 所示的機價
- e) 如 ADP 不能獨立購買，並必需和 **基本保養** 同時購買，供應商必需於下列說明及備註
- f) 如 ADP 中有多項收費或每次使用時都需額外付款，供應商必需於最後其它安排或說明列出總費用(總費用計算應以家長動用所有 ADP 後的總支出)

項目	說明
購買APD費用(港元)	
保養年期	
壞機維修安排	<input type="checkbox"/> 上門收機 <input type="checkbox"/> 自行送修
維修後安排	<input type="checkbox"/> 上門收機 <input type="checkbox"/> 自行取機
升級至上門收機費用	<input type="checkbox"/> 適用，價格：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不適用/已包括/未能提供
保養期內意外損壞保護維修次數 *請註明總數及每年可使用次數 **如：總維修次數為 2 每年最多可使用 1 次	
每次送修有否額外收費	<input type="checkbox"/> 適用，每次價格：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不適用/已包括
擔保範圍是否包括配件 如：火牛/手寫筆/鍵盤等 其它請註明：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適用 <input type="checkbox"/> 不適用
其它安排或說明(可選填，唯供應商應列出所有注意事項):	

其他資料家長簡介會及投票選機會

投標公司需於指定日期到校(另行通知日期及時間,小學部禮堂)向家長進行介紹,當中包括於指定時間內對全體家長進行一系列的展示及介紹,其餘時間則可於場地直接對家長進行介紹。如因疫情或其它突發原因,則進行網上家長簡介會並於網上進行產品展示。

請注意:

- 當天並不包含購買程序或任何交易
- 當天會向各家長披露各裝置截標時的電腦價格,家長亦會投票選擇意向
- 當天每間供應商均有同樣大小的區域展示其產品
- 當天每間供應商均有相同長度的時間獨立推介
- 當天的獨立推介時段的先後次序會於當日由供應商代表於現場抽籤決定次序
- 當天的介紹及推介應以標書中的機型為主,並不接納投標範圍以外的推介
- 供應商應只投標一種型號的電腦,唯同系列的升級版不在此限,亦需於投標表格中列明

詳細

- 如供應商一併提供配件選購,請於投標表格中列明選項及價格
- 當天本校會提供wifi連接及電源,其它要求則會因應公平原則同時向其它供應商一併提供或拒絕
- 供應商不可代家長投票及直接影響家長意向
- 若學生家長於六月中旬前已完成訂購手續,相關產品必需於二零二一年八月一日前派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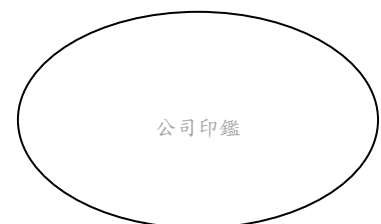
本公司/本人明白,如收到學校訂單後未能供應投標書上所列物品,須負責賠償學校從另處採購上述物品的差價。

投標者: \_\_\_\_\_

獲授權簽署投標書的代表的姓名及署名:

姓名(請以正楷填寫): \_\_\_\_\_

簽署: \_\_\_\_\_



公司印鑑

承辦商遵守道德承擔要求的聲明

致：香港華人基督教聯會真道書院

標書檔號：	LA-ESB-2021-C1ELTABLET
標書標題：	承投小學平板電腦訂購服務

根據本標書的道德承擔條文，我們確認，我們已遵守以下條款，並確保我們的董事、僱員、分判承辦商、代理人了解以下條款：

- (a) 在開展與本標書有關的業務時，禁止參與本標書的董事、僱員、代理人及分判承辦商提供、索取或接受《防止賄賂條例》（香港法例第201章）第2節所定義的任何利益；
- (b) 要求參與本標書的董事、僱員、代理人及分判承辦商以書面方式向我們申報其個人／財務利益與他們在本標書有關的職責之間的任何衝突或潛在衝突。如果該等衝突或潛在衝突已獲披露，我們將立即採取必要的合理措施，盡可能緩解或消除所披露的衝突或潛在衝突；
- (c) 禁止參與執行本標書的董事及僱員參與本標書外、可能會造成或可能引致他們在本標書有關的職責與其個人／財務利益發生衝突的任何工程或工作（無論有無薪酬），並須要求分判承辦商採取同樣的行動；
- (d) 採取所有必要措施，確保由僱主或代表僱主託付予我們的任何機密／受保密權涵蓋的資料或數據不會洩露予除本標書允許的人士以外的第三方。

承辦商名稱           ：

簽署人               ：

簽署人姓名           ：

簽署人職位           ：

日期                   ：

**香港華人基督教聯會真道書院  
承投小學平板電腦訂購服務  
承辦商聲明**

學校名稱：香港華人基督教聯會真道書院

學校地址：新界將軍澳勤學里一號

標書檔號：LA-ESB-2021-C1ELTABLET

截標日期 / 時間：二零二一年三月十七日下午二時正

第一部份# 一般細則

下方簽署人願意按照所列之價格，包括所有配套服務，以及校方提供的任何細則之規定，供應夾附的投標附表中所列的全部或部份項目。下方簽署人知悉，投標書由上述截標日期計一百八十天內（亦可自行建議另一日期，請看下文《第二部份》段落）仍屬有效；校方不一定採納索價最低的投標書或任何一份投標書，並有權在投標書有效期內，採納某份投標書的全部或部份內容。下方簽署人亦保證其公司的商業登記、勞工保險及相關經營牌照均屬有效，而其公司所供應的各個項目並無侵犯任何專利權。

第二部份 現行確定投標書的有效期

現行確定投標書的第一部份#，本公司的投標書有效日期至\_\_\_\_\_年\_\_\_\_月\_\_\_\_日。下方簽署人同意，投標書的有效期一經再行確定，其公司就該事項註明於投標表格內的預印條文，即不再適用。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公司印鑑

簽署人：\_\_\_\_\_

職銜：\_\_\_\_\_（請註明職位，例如董事、經理、秘書等）

上方簽署人已獲授權，代表\_\_\_\_\_公司簽署

標書，該公司資料如下：

商業登記號碼：\_\_\_\_\_

辦事處地址：\_\_\_\_\_

電話號碼：\_\_\_\_\_ 傳真號碼：\_\_\_\_\_



## 香港華人基督教聯會真道書院

致：供應商/承辦商

有關本校教職員收受利益的政策

本校已就教職員在執行校務時索取或接受利益制訂明確政策，特此通知貴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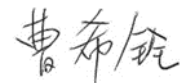
根據本校政策，屬下教職員如未獲得〔校董會或指定人員（視情況而定）〕的特別許可，不得在執行校務時索取或接受任何禮物、金錢或其他形式的利益，以維護本校的清廉形象。

本校教職員均須恪守此項政策，並明白如違反政策，將會遭受紀律處分。本校亦會將任何懷疑貪污事件向廉政公署舉報。

作為本校的主要持份者，本校竭誠希望貴公司支持本校的廉政方針。若遇有本校校董／職員向貴公司索取利益的情況，請盡速通知本人。

多謝合作。

香港華人基督教聯會真道書院



曹希銓校長

二零二一年二月十日

回郵標籤（請貼於回郵信封上）：

香港華人基督教聯會真道書院

新界將軍澳勤學里一號（即中學部）

採購委員會負責人收

承投「小學平板電腦訂購服務」投標書

標書檔號：LA-ESB-2021-C1ELTABLET

提交投標書日期：2021年3月17日下午二時正或以前